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规范运作、内部控制、股东大会决议等执行情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持续监督。在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配合下，公司全体监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现将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督检查工作总体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依法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列席公司董事会，参与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的讨论，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会议讨论和审议事项进行审查、监督。公司监事会积极关注公司重大经营管理活动，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通过监督检查、工作沟通、独立董事交流，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忠于职守，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按照公司发展方向，努力推进各项工作，在经营中未出现任何违法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5 次，所有议案均一致通过，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日期	会议名称	会议议案
1	2023年4月25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2022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10、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2、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13、关于实施技术改造的议案； 14、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15、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2	2023年8月9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3	2023年8月25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2、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	2023年10月23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暨关于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3、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实施的议案。
5	2023年11月17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公司相关事项履行监督检查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从维护公司利益和中小投资者权益角度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各项情况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通过列席本年度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

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讨论及经营方针的制定工作，并依法对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经营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勤勉尽责，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努力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本年度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通过认真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审查公司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核查公司的会计报表及其他财务资料等方式，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监督。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年度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会计基础工作和内控体系完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持续监督检查，并审议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实施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和监督。2023 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五）、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商业活动，采用市场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客观、公正、合理。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监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编制《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自我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七）、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根据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和完善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3 年度，公司能够认真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遵照监管要求和公司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和实施效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制定和完善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和 workflows。2023 年度，公司能够规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做好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

（九）、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持续监督。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尽责、忠于职守开展工作，保障了公司各项工作的正常顺利进行。

四、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自身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规范和完善监事会的日常工作。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和相关会议，重点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

（二）强化公司财务情况检查。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

（三）持续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四）强化业务学习，注重自身业务素质的提高。公司监事会将加强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相关制度的学习，积极参加业务培训，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